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C ORIENT LIGHTING HOLDINGS LIMITED
達進東方照明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www.tatchun.com

(股份代號：515)

授出購股權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作出。

達進東方照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已議決根據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九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採納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承授人」）授出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合共220,00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股份」）。購股權之授出須待各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

已授出之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 授出日期 : 二零一九年十月八日（「授出日期」）
- 已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 : 每股股份0.10港元，即(i)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每股股份0.045港元；(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平均收市價約每股股份0.0472港元；及(iii)股份之面值每股0.10港元之最高者
-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 : 220,000,000份購股權，持有人每持有一份購股權可認購一股股份
- 購股權之行使期 : (i) 首50%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須待接納後方可作實）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予行使；及
(ii) 餘下之50%購股權將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予行使。
- 授出代價 : 1.00港元，將由承授人在接納所授出購股權時支付。

上述已授出之220,000,000份購股權中，11,000,000份購股權已授出予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姓名	於本公司擔任之職位	獲授 購股權數目
麥華智先生	執行董事	5,000,000
許明先生	執行董事	1,000,000
郭俊豪先生	執行董事	1,000,000
李鴻翔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1,000,000
王國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1,000,000
張唯加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1,000,000
陸海林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u>1,000,000</u>
	小計：	<u><u>11,000,000</u></u>
	其他僱員：	187,000,000
	顧問：	<u>22,000,000</u>
	合計：	<u><u>220,000,000</u></u>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1)條，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應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而實際上亦已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各董事已就其獲授購股權的有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達進東方照明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曾擁光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月八日

截至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曾擁光先生、許明先生、郭俊豪先生及麥華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鴻翔先生、王國安先生、張唯加先生及陸海林博士。